



# 餐饮复工超五成 火锅成沈阳人最爱

**本报讯 辽沈晚报记者董丽娜报道** 餐饮商户复工率超过55%，外卖新用户周环比增幅达到49.82%，沈阳近三成外卖商户的日订单超过疫情前。

3月11日，来自美团外卖发布的首份《餐饮外卖复工消费报告》显示，2月17日至3月1日复工两周，餐饮外卖交易额和订单量大幅增长，火锅成为沈阳人的复工最爱。吃上心头好，一个用户两周下了100单，全国排名第四。

《报告》显示，全国主要城市新用户增幅连

续两周都超过50%。尽管90后仍然是外卖消费的主要群体，但在新增用户中，原本更偏爱在家做饭的60后、70后消费群体异军突起，为家里购买生鲜蔬菜、给自己买啤酒、复工上班后给自己点一份黄焖鸡米饭，60后、70后分别以36.7%、31.5%的占比成为外卖新客增长的主力。

多人餐正在成为热门的外卖模式，用餐人数3人以上、多人订单复工周环比增长超150%。过去，在一个办公室，即便是外卖工作餐也能凑齐个“八大菜系”。但现在，为了减少乘

坐电梯等接触环节，同事一起订同一家餐馆，轮流取外卖成了新趋势。

值得一提的是，疫情期间闪购食材到家、钻研厨艺成为沈阳人的新日常。春节期间，外卖平台包括蔬菜、肉、海鲜等在内的食材类商品平均销量环比增幅达200%，其中葱姜蒜售出393万份、香菜销量接近百万份、人们买走了500多万万个口罩。在沈阳，酵母成为沈阳人的新宠，火锅蘸料成为外卖销量TOP1。

随着复工复产，回到岗位的上班族更倾向通过外卖给“居家胃”换个口味。复工以来熟食

受到极大欢迎，火锅、烧烤、香锅、东南亚菜和西餐是最受上班族喜爱的TOP5。

为最大限度避免消费者和骑手面对面接触，保障双方安全，80%以上的外卖订单都选择使用“无接触安心送”服务。

在用餐环节上，复工以来，用户拒绝一次性餐具占比周环比增长120%以上。为避免午饭时间人员聚集引起的感染风险，分散、错峰就餐成为上班族的常态。复工两周以来，外卖点餐高峰期由11:30-13:00延长至10:30-14:00。

## 沈阳市民政局出台关于做好境外来(返)沈人员居家隔离工作的指导意见 社区要建立境外来(返)沈人员电子档案

**本报讯 辽沈晚报记者李娜报道** 据沈阳市民政局介绍，目前，沈阳对于境外来沈的老年人、儿童、残疾人，实施分类照护；每日通过电话、微信等方式定时与居家隔离的境外来沈人员交流，疏导情绪、打消顾虑。

日前，为进一步细化“外防输入、内防扩散”疫情防控措施，最大限度减少疫情扩散风险，沈阳市民政局制定了《关于做好境外来(返)沈人员居家隔离工作的指导意见(第一

版)》，对2月18日零时以来，自(途经)疫情严重国家(地区)来(返)沈人员实行居家隔离和“一人一策一档”管理。

意见指出，社区要建立境外来(返)沈人员电子档案并将电子档案纳入沈阳市重点人群排查管理平台，及时掌握境外来(返)沈人员健康状况及隔离情况。建立境外来(返)沈人员居家隔离社区主任群，及时交流信息。建立居家隔离人员身体异常处置方案，制定应对措施。隔

离期满要及时向所在区疾控部门报告，按照疫情防控指挥部的要求开展后续工作。

同时，社区要与有关部门做好境外来(返)沈人员居家隔离的交接工作，详细登记居住地址，为每名居家隔离观察人员配发防护用品，指导其进行居家隔离，为独居或生活不便的境外来(返)沈人员提供居家生活帮办服务，提供塑料袋垃圾袋，做好生活垃圾清运工作。

不仅如此，要有针对性开展人文关怀，做好

心理疏导。对于境外来(返)沈的老年人、儿童、残疾人，实施分类照护。每日通过电话、微信等方式定时与居家隔离的境外来(返)沈人员交流，疏导情绪、打消顾虑，鼓励其积极配合居家隔离观察。

同时做好对本社区居民的情绪疏导，积极宣传政府对境外来(返)沈人员的工作政策，普及疫情防控常识，安抚居民情绪，提倡和谐相处。

## 政务服务部门不履行 一次性告知义务处理责任人

《沈阳市政务服务告知承诺制管理办法》公开征求公众意见，时间截止到2020年3月19日。

### 政务服务部门一次性告知 承诺事项

依据沈阳市政务服务告知承诺制管理办法(试行)(以下简称“办法”)，政务服务告知承诺制分为容缺补正、备案管理、豁免审批三种实施方式。

对告知承诺事项，政务服务部门应一次性具体告知政务服务事项所依据的主要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名称和相关条款；准予决定应当具备的条件、标准和技术要求；需要申请人提交材料的名称、方式和期限；申请人作出承诺的时限和法律效力，以及逾期不作出承诺、作出不实承诺和违反承诺的法律后果；申请人应当履行接受事后监管的义务、事后监管的具体方式、内容等；政务服务部门认为应当告知的其他内容。

申请人根据告知内容，愿意作出承诺的，应填写申请人基本信息，并对下列内容作出确认和承诺：所填写的基本信息真实、准确；申请人已知晓告知的全部内容；自身能够满足告知的条件、标准和技术要求；能够在约定期限内提交部门告知的相关材料，落实相关事项并达到准予条件；愿意承担不实承诺、违反承诺的法律责任和后果；愿意接受后续监管的承诺；所作承诺是申请人真实意思的表示。

### 容缺补正申请政务服务部门24小时出具决定

办理容缺补正时，政务服务部门收到申请人的申请后，应在24小时内出具是否受理的决定，送达至申请人。符合受理条件的，政务服务部门应出具符合法定形式的受理通知凭证，在规定时限内办结并出具决定，送达至申请人；不符合受理条件的，应一次性告知原因和需补正的材料，同时履行不予审批报告制有关程序。

备案管理办理时，政务服务部门收到申请人提交的申请后，立即作出准予决定并送达至申请人，并转由监管部门开展事中事后监管。

办理豁免审批的，符合豁免审批条件的，申请人可通过一体化平台在线下载、打印豁免审批告知承诺凭证，以此作为凭证办理其他事项，并接受事中事后监管。

### 未按约定补正材料将撤销 准予决定

值得注意的是，需要在规定期限内补正材料的，若申请人在告知承诺书约定的期限内未提交材料或者不符合要求，政务服务部门应当依法撤销准予决定。

监管部门在承诺期限内发现申请人实际情况与承诺内容不符的，应要求其限期整改；逾期拒不整改或者整改后仍不符合要求的，应依法撤销准予决定，纠正申请人违法行为，记录其不诚信信息。产生不良后果的，应依据法律、法规和规章有关规定从重处罚。

### 申请人未履行承诺义务2 年内不予办理告知承诺

对于责任追究，“办法”也给予明确：政务服务部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由上级行政机关或者有关部门责令改正，并对相关责任人员依纪、依法、依规处理：对申请人不履行一次性告知义务的；在告知内容中擅自增加或者减少应当具备的条件、标准和技术要求的；申请人不愿意承诺而强迫申请人承诺的；申请人愿意承诺而拒绝申请人承诺的；对申请人不履行承诺的行为，未及时作出处理决定的；其他违反本办法规定的行为。

未履行告知承诺制有关义务的申请人，自确认并记录其不诚信信息之日起2年内，不再适用告知承诺的办理方式。情节严重、构成犯罪的，由相关部门移送司法机关，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“办法”由营商环境建设局负责解释。  
辽沈晚报记者 董丽娜

## 支持企业独立举办 职业教育或参与公办职业教育

**本报讯 辽沈晚报主任记者经森报道** 政府通过购买服务、委托管理等方式支持企业独立举办职业教育或参与公办职业教育，重点鼓励企业与职业院校共建二级学院、技术创新中心、职业培训中心和生产性实训基地。

近日我省发布的《辽宁省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》提出，政府通过购买服务、委托管理等方式支持企业独立举办职业教育或参与公办职业教育，重点鼓励企业与职业院校共建二级学院、技术创新中心、职业培训中心和生产性实训基地。企业要依法履行实施职业教育的义务，利用资本、技术、知识、设施、设备和管理等要素参与校企合作。职业院校要根据自身

特点和人才培养需要“引企驻校”，与具备条件的企业在人才培养、技术创新、就业创业、社会服务、文化传承等方面开展合作。深化工学结合、校企协同育人，广泛推进“订单、定制、定向”培养模式，提高人才培养的适应性、实用性、针对性。每所高水平现代化高职院校至少建设1个以企业为办学主体的二级学院，每个高水平特色专业群至少建设1个以企业为办学主体的特色专业。鼓励有条件的企业特别是大企业举办高质量职业教育，鼓励社会力量与公办职业院校合作举办股份制、混合所有制职业院校和二级学院，2020年，初步建成10个左右国家级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(联盟)。

## 去年我省食品抽检 不合格发现率为2.13%

**本报讯 辽沈晚报记者朱柏玲报道** 去年，我省食品抽检不合格发现率为2.13%，不合格食品涉及的不合格检测项目中，存在最多的是超范围/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。

昨日，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介绍2019年我省食品安全监督抽检(国家级)情况。

2019年度全省食品安全监督抽检(国家级)共抽检9558批次，涉及食品大类30类，食品细类230类，检出不合格食品204批次，不合格发现率为2.13%。

不合格食品涉及粮食加工品等21大类。其中冷冻饮品、糕点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不合格发现率分别为5.88%、5.43%和5.08%，居前三位，酒类、水果制品、调味品、餐饮食品、蔬菜制品不合格发现率分别为2.70%、2.52%、2.50%、2.29%、2.16%，均超过全省平均水平(2.13%)。未在乳制品、方便食品、饼干、糖果制品、茶叶及相关制品、可可及焙烤咖啡产品、食糖、保健食品、食品添加剂中发现不合格食品。

不合格食品涉及生产环节39批次，不合格发现率1.54%；流通环节146批次，不合格发

现率2.38%，餐饮环节19批次，不合格发现率2.16%。发现不合格的业态涉及批发市场、农贸市场、其他(经销处等)、小食杂店、超市和商场，其中批发市场不合格发现率最高为4.76%；发现不合格的场所涉及小吃店、快餐店、其他(加工点等)和中小型餐馆，其中小吃店问题最为突出，不合格发现率为16.22%。

涉及不合格食品检测项目37项、累计218项次。其中，不合格项次发现最多的是超范围/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，共发现不合格项目12项、累计80项次，占总发现不合格项次的36.70%，主要涉及糕点、餐饮食品、调味品等12类食品；其次是微生物污染，共发现不合格项目5项、累计66项次，占总发现不合格项次的30.28%，主要涉及糕点、肉制品、冷冻饮品等12类食品；第三是品质不达标，共发现不合格项目6项、累计42项次，占总发现不合格项次的19.27%，主要涉及酒类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、糕点等7类食品。此外，金属污染物污染、农药残留、检出非食用/禁用物质、其他污染物污染等也均发现了不合格项目。